

中山大学法学院

全日制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国际仲裁）研究生培养方案

（从 2023 年级开始执行）

一、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的高层次人才。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国际仲裁）是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专项培养项目，旨在为开展涉外业务的国内仲裁机构、法律服务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等培养一批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通晓国际仲裁规则、掌握涉外法律专业技能、熟练运用法律外语，德才兼备、高层次的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国际型的仲裁法治专门人才。为涉外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机构、企事业单位法务部门培养一批跨文化、跨学科、跨法域，懂政治、懂经济、懂外语的德才兼备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国际型法治人才，服务国家战略和大湾区建设，为建设一支法学功底扎实、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法律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涉外人才队伍奠定基础。

（一）基本要求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宪法和法律，政治立场坚定、理论功底扎实、熟悉中国国情，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遵循法律职业伦理和职业道德规范。

2. 全面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基本原理，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具备从事国际仲裁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思维、法律方法和法律技能。

3. 善于综合运用法律和其他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国际仲裁实务工作的能力。

4. 熟练掌握并运用至少一门外语。

(二) 具体要求:

1.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具有家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2. 系统掌握国内法律知识和相关学科知识, 熟悉国际法律规则和世界主要国家的法律制度, 鼓励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3. 了解国内、国际以及世界主要国家的仲裁制度和国际仲裁业务, 熟练掌握国际仲裁法律检索、文书制作、法律谈判、法庭论辩等技能, 具备从事国际仲裁业务的基本能力, 并鼓励取得国际仲裁培训证书。

二、学习方式及学制

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基本修业年限为 3 年。

三、培养方式

1. 建立跨学科的交叉培养模式, 确定差异化、特色化的涉外律师人才培养定位;

2. 实行“高校+行业”的联合培养方式, 积极探索“境内+境外”培养机制以及“培养+就业”合作培养模式, 与涉外法律服务机构等相关机构合作开设课程, 重视和加强实践教学, 注重实务能力的培养;

3. 成立导师组, 采取集体培养与导师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

4. 实行校内外双导师制, 由校内外导师联合指导, 聘请具有培养涉外法律实务经验的专家担任校外导师, 参与涉外律师人才培养等各项工作。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一) 学分要求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国际仲裁)全日制研究生毕业并获得学位, 总学分应不低于 79 学分。具体要求如下:

1. 必修课程(27 学分)

2. 强化模块课程（不低于 28 学分）

强化模块课程为选修课程，包括指定选修课程与拓宽选修课程。

（1）指定选修课程

指定选修课程包括 7 门专业课程（14 学分）、5 门仲裁强化模块（10 学分），共 24 学分。

（2）拓宽选修课程

拓宽选修课程包括 8 门素质强化课程，学生选修课程不低于 4 学分。

3. 实践教学与训练（19 学分）

4. 学位论文（5 学分）

（二）课程设置

课程分为必修课程和强化模块课程（选修课程，包括指定选修课程、拓宽选修课程）。

1. 必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性质	学期	学时	学分	授课语言	授课单位
MAR5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Theory and Practic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or a New Era	必修	1	36	2	中文	法学院
MAR5003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Marxism and The Methodology of Social Science	必修	2	18	1	中文	法学院
LAW6221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Academic Standards and Essay Writing	必修	1	18	1	中文	法学院
LAW6222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Introduction to Xi Jinping Thought on the Rule of Law	必修	1	36	2	中文	法学院
LAW6223	法律专业英语 English Language of Law	必修	1	72	4	双语	法学院
LAW6224	国际公法原理与实务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Public International Law	必修	1	36	2	中文	法学院
LAW6225	国际私法原理与实务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Private	必修	1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International Law						
LAW6226	国际经济法原理与实务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必修	1	54	3	双语	法学院
LAW6310	国际仲裁原理与实务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必修	2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11	国际政治与国际关系 International Politic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必修	2	36	2	中文	法学院
LAW6313	国际商事规则 International Business Rules	必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213	法律职业伦理 Legal Ethics	必修	4	36	2	中文	法学院
LAW6306	国际商事调解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Mediation	必修	4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2. 强化模块课程（选修课程）

（1）专业强化模块（指定选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性质	学期	学时	学分	授课语言	授课单位
LAW6276	国际投资法与投资仲裁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aw and Investor-State Arbitration	选修	2	36	2	双语	法学院
LAW6277	国际民商事诉讼 International Civil and Commercial Litigation	选修	2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09	国际金融法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aw	选修	2	36	2	双语	法学院
LAW6280	海商法理论与实务 Theory and Practice of Maritime Law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283	跨境并购与融资 Cross-border M&A and Financing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16	国际贸易法 International Trade Law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LAW6286	国际数据保护法理论与实务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Data Protection Law	选修	4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2) 仲裁强化模块（指定选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性质	学期	学时	学分	授课语言	授课单位
LAW6305	国际商事仲裁机构与仲裁规则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Institutions and Arbitration Rules	选修	2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15	国际仲裁前沿 The Frontiers of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12	国际商事仲裁的司法协助与监督 Judicial Assistance and Supervision of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07	国际仲裁案例精析 Case Study on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选修	4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08	国际体育法与体育仲裁 International Sports Law and Sports Arbitration	选修	4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3) 素质强化模块（拓宽选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性质	学期	学时	学分	授课语言	授课单位
LAW6275	比较公司治理与公司法 Comparative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Company Law	选修	2	36	2	全英	法学院
LAW6267	资产评估法 Appraisal Law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LAW6282	国际税法 International Tax Law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290	国际法案例研究 International Law Case Studies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LAW6292	涉外法律服务项目管理实务 Foreign-related Legal Service Project Management Practice	选修	3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285	资本市场涉外法律实务 Foreign-related Legal Practice in Capital Market	选修	4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262	国际环境法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Law	选修	4	36	2	双语	法学院

LAW6294	国际争端解决 International Dispute Settlement	选修	4	36	2	中文	法学院
---------	--	----	---	----	---	----	-----

（三）实践教学与训练

实践教学与训练为必修课程，包括涉外法律文书写作（3学分）、涉外法律检索（2学分）、模拟国际商事仲裁（3学分）、涉外法律谈判（2学分）、涉外专业实习（9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性质	学期	学时	学分	授课语言	授课单位
LAW6228	涉外法律检索 Foreign-related Legal Research	必修	1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229	涉外法律文书写作 Foreign-related Legal Document Writing	必修	2	54	3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314	模拟国际商事仲裁 Simulated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必修	3	54	3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231	涉外法律谈判 Foreign-related Legal Negotiations	必修	4	36	2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LAW6902	涉外专业实习 Foreign-related Professional Internship	必修	5	162	9	双语	法学院 联培单位

五、培养环节及要求

（一）实践教学与训练

实践教学与训练是法律硕士专业（国际仲裁）研究生培养中的必要环节，主要包括五部分：

1. 涉外法律文书写作
2. 涉外法律检索
3. 模拟国际商事仲裁
4. 涉外法律谈判

以上实践教学与训练主要采取案例研习、法律诊所等方式进行，由联合培养单位组织教学为主，时间安排灵活，主要由联合培养单位具有国际仲裁实务经验专家授课与评价。

5. 涉外专业实习

涉外专业实习由学校与联合培养单位联合组织。涉外专业实习采用集中实习和分散实习相结合的方式，时间不少于6个月，在正常学制内完成。学生可以在国际仲裁机构、开展涉外业务的国内仲裁机构、涉外法律服务机构、涉外企事业单位等分阶段进行，其中在联合培养单位专业实习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三分之一。涉外专业实习由国际商事仲裁机构、具有涉外业务的国内仲裁机构、涉外法律服务机构、涉外企事业单位组织实施并负责考核，以能力量化评价作为专业实习考核依据。涉外专业实习成绩以学生与实习单位共同填写的专业实习鉴定材料等为依据综合评定。

法律硕士（国际仲裁）方向研究生在学期间到国外学习、实习，其中在境外学习6个月以上，并实习3个月以上的可以折抵涉外专业实习全部学分但在联合培养单位的专业实习时间应不少于2个月。

（二）开题报告及中期考核

1. 开题报告

开题时间：第二学年第一学期。

开题报告以公开答辩形式进行。开题报告在公开答辩前，须经党委审核通过。审核不通过的，不得进入公开答辩环节。

2. 中期考核

考核时间：第二学年第二学期。

考核方式及内容：中期考核以答辩形式进行。主要考核内容：道德品质和思想政治表现情况；遵守学术规范及学术诚信情况；课程学习成绩、学业完成情况及科研能力考察；开题后，科研及学位论文工作进展情况。

开题报告与中期考核工作时间间隔一般不少于6个月。

六、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原则，论文内容应强化应用导向，着眼涉外实际问题、面向国际仲裁实务，反映学生综合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国际仲裁实务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应以国际仲裁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以专题研究、调研报告、案例分析为主要形式。

学位论文写作应达到以下要求：

1. 论题具有理论和实践意义，题目设计合理；
2. 梳理和归纳同类问题的研究或实践现状；
3. 论据充分，论证合理，资料完整；
4. 作者具有问题意识，能够采取综合的研究方法，如社会调查与统计方法、规范实证方法等；
5. 符合写作规范，论文应有中英文两个版本，正文部分中文字数不少于 2 万字，英文单词数不少于 1.5 万。

七、论文评审与答辩

学位论文必须由 3 名本学科较高水平专家评阅，其中至少有 1 名为外单位专家。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由 3-5 人组成，应是本学科和相关学科较高水平专家，其中至少有 1 名外单位专家。

八、毕业与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